

证券代码：834073

证券简称：隆和节能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山东隆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个人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于公司申请借款的情况

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公司全资子公司蓬莱隆和新材料有限公司向自然人杨丽萍借款为 8,000,000 元。根据双方签订的《房屋土地抵押借款合同》，本次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，借款年利率为 9.6%，以公司坐落于蓬莱市经济开发区的房地产作为抵押担保。借款期限为 5 个月，如需延长本合同借款期限，应经出借人同意并达成书面协议。

自然人杨丽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，本次借款不属于关联交易。

二、审议与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个人借款的议案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该议案需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申请借款额度是为了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，有利于公司日常性经营及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隆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隆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0日